

中华人民共和国 刑法

【案例应用版】

含最新《刑法修正案(七)》

全面收录(1部《刑法》, 7个修正案, 14个重要法律文件, 122个典型案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 刑法

案例应用版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案例应用版/中国法制出版社
编. —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09. 1

ISBN 978 - 7 - 5093 - 0914 - 8

I. 中… II. 中… III. 刑法 - 中国 IV. D9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7722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案例应用版

ZHONGHUARENMINGONGHEGUO XINGFA : ANLI YINGYONGBAN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涿州市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50 × 1168 毫米 32

印张/ 12.25 字数/ 277 千

版次/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0914 - 8

定价：25.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66031119

网址：<http://www.zgfps.com>

编辑部电话：66034985

市场营销部电话：66033393

邮购部电话：66033288

出版说明

法律的生命在于适用，而案例是法律适用的结果。因此，案例为我们理解法律打开了一扇窗户，使抽象的法律以鲜活的面孔呈现在我们的面前。通过学习案例，我们可以知道，法律语言如何成为我们的生活语言，从而更好地理解立法的精神实质；通过学习案例，我们可以知道，如果类似的事情发生在自己身上，应该怎样恰当处理与应对；通过学习案例，我们可以知道，当权益正在受到侵犯时，可以用哪些法条去维护权益；通过学习案例，我们可以知道，别人是怎样吃亏上当的，应该如何提高警惕、加强防范……

我社一直致力于出版适合大众需求的实用法律图书，近年来先后推出了配套规定系列、实用版系列等一大批适合大众学习、应用的法律图书，颇受读者好评。在总结这些法律图书成功经验的基础上，我们选择事关百姓切身利益的热点法律法规，精心挑选案例，针对法条适用中的重点和难点，编辑出版了“法律法规案例应用丛书”。本丛书具有以下特点：

1. “案例解读”——用大量生动真实的案例来解读法律，帮助读者深刻领会条文精神，更好地运用法律维护权益。
2. “应用提示”——对重点法条和难点问题做了专业提示，帮助读者理解条文含义和准确运用法律。
3. “相关规定”——列举了与主法条相关的法条，并且在主体法律文件之后收录了重要的配套规定，便于读者查找。

我们相信，这套书一定能帮助读者朋友深入领会法律精神，学好法，用好法！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9年3月

目 录

0	【罪刑法定】	杀四十罪
01	【失火罪】	失火案
01	【故意杀人罪】	故意杀人案
11	【正当防卫】	正当防卫案
15	【书面遗嘱】	杀六十罪
15	【过失致人死亡罪】	过失致死案
15	【非暴力破坏交通工具罪】	破坏案
第一编 总 则	【领事裁判权】	杀二十罪 1
第一章 刑法的任务、基本原则和适用范围		1
第一条 【立法宗旨】		1
第二条 【本法任务】		2
第三条 【罪刑法定】		2
案例 1 王某的行为构成犯罪吗?		2
案例 2 李某、刘某的行为是否应受处罚?		3
第四条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3
第五条 【罪责刑相适应】		3
案例 3 马某被判死刑立即执行,是否恰当?		4
第六条 【属地管辖权】		4
第七条 【属人管辖权】		5
第八条 【保护管辖权】		5
第九条 【普遍管辖权】		6
第十条 【对外国刑事判决的消极承认】		6
第十二条 【外交代表刑事管辖豁免】		7
第十二条 【刑法溯及力】		7
第二章 犯 罪	【罪刑法定】	杀二十罪 8
第一节 犯罪和刑事责任		8
第十三条 【犯罪概念】		8

第十四条	【故意犯罪】	9
案例 4	齐某是否构成犯罪,其主观上是故意还是过失?	10
案例 5	胡某的行为是故意犯罪还是过失犯罪?	10
第十五条	【过失犯罪】	11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和意外事件】	12
案例 6	刘某是否应承担责任?	12
案例 7	胥某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	13
第十七条	【刑事责任年龄】	13
案例 8	对魏某的行为应如何定罪处罚?	14
案例 9	贾某是否应当负刑事责任?	14
第十八条	【特殊人员的刑事责任能力】	15
案例 10	张某是否对刘某的死亡负刑事责任?	16
案例 11	精神不正常的林某是否犯了罪?	16
第十九条	【又聋又哑的人或盲人犯罪的刑事责任】	17
案例 12	对聋哑人王某如何定罪量刑?	17
第二十条	【正当防卫】	18
案例 13	游某的行为是否属于正当防卫?	19
案例 14	张某的行为是否属于防卫过当?	20
第二十一条	【紧急避险】	20
案例 15	赵某的行为是否构成紧急避险?	21
案例 16	林某的行为是否属于避险过当?是否应承担责任?	22
第二节	犯罪的预备、未遂和中止	22
第二十二条	【犯罪预备】	22
案例 17	安某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预备?	22
第二十三条	【犯罪未遂】	23
案例 18	何某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未遂?	24
案例 19	苏某的行为是犯罪既遂还是犯罪未遂?	24
第二十四条	【犯罪中止】	25

案例 20	丁某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中止?	26
案例 21	欧某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中止?	26
第三节	共同犯罪	27
第二十五条	【共同犯罪的概念】	27
案例 22	蒋某、李某是构成诈骗罪的共犯? 还是构成 抢劫罪的共犯?	28
案例 23	郑某、谢某是否构成过失致人死亡罪的共犯?	28
第二十六条	【主犯】	29
案例 24	强某、岳某是否构成共同犯罪? 谁是主犯?	30
第二十七条	【从犯】	30
案例 25	秦某、张某、李某、罗某 4 人中,谁是主犯,谁 是从犯?	31
第二十八条	【胁从犯】	32
第二十九条	【教唆犯】	32
案例 26	关某是否构成教唆犯? 对其如何处罚?	33
案例 27	陈某教唆刘某实施盗窃,是否构成共同犯罪?	34
案例 28	关某教唆何某抽打自己的行为是否构成 犯罪?	34
第四节	单位犯罪	35
第三十条	【单位负刑事责任的范围】	35
第三十一条	【单位犯罪的处罚原则】	36
第三章	刑 罚	37
第一节	刑罚的种类	37
第三十二条	【主刑和附加刑】	37
第三十三条	【主刑种类】	37
第三十四条	【附加刑种类】	37
第三十五条	【驱逐出境】	37
第三十六条	【赔偿经济损失与民事优先原则】	37

案例 29	如果雷某所有的财产共计 8000 元,那么应该先赔偿王某的损失还是先缴纳罚金?	38
第三十七条	【非刑罚性处置措施】	39
第二节	管制	39
第三十八条	【管制的期限与执行机关】	39
第三十九条	【被管制罪犯的义务与权利】	39
第四十条	【管制期满解除】	40
第四十一条	【管制刑期的计算和折抵】	40
第三节	拘役	40
第四十二条	【拘役的期限】	40
第四十三条	【拘役的执行】	40
第四十四条	【拘役刑期的计算和折抵】	40
第四节	有期徒刑、无期徒刑	41
第四十五条	【有期徒刑的期限】	41
第四十六条	【有期徒刑与无期徒刑的执行】	41
第四十七条	【有期徒刑刑期的计算与折抵】	41
第五节	死刑	41
第四十八条	【死刑、死缓的适用对象及核准程序】	41
案例 30	廖某犯了什么罪,能否适用死刑?	41
第四十九条	【死刑适用对象的限制】	42
案例 31	杜某等 3 人能否适用死刑?为什么?	43
案例 32	对黄某能否判处死刑?	44
第五十条	【死缓变更】	44
第五十一条	【死缓期间及减为有期徒刑的刑期计算】	45
第六节	罚金	45
第五十二条	【罚金数额的裁量】	45
第五十三条	【罚金的缴纳】	46
第七节	剥夺政治权利	47
第五十四条	【剥夺政治权利的含义】	47

第五十五条 【剥夺政治权利的期限】	47
第五十六条 【剥夺政治权利的附加、独立适用】	48
第五十七条 【对死刑、无期徒刑犯罪剥夺政治权利的 适用】	48
第五十八条 【剥夺政治权利的刑期计算、效力与执行】	48
第八节 没收财产	49
第五十九条 【没收财产的范围】	49
第六十条 【以没收的财产偿还债务】	50
第四章 刑罚的具体运用	50
第一节 量刑	50
第六十一条 【量刑的一般原则】	50
第六十二条 【从重处罚与从轻处罚】	51
第六十三条 【减轻处罚】	51
案例 33 没有法定减刑情节,能否在法定刑以下减轻 对刘某的处罚?	51
第六十四条 【犯罪物品的处理】	53
第二节 累犯	53
第六十五条 【一般累犯】	53
案例 34 陈某是否构成累犯?	54
案例 35 李某的行为是否构成累犯?	54
第六十六条 【特别累犯】	55
第三节 自首和立功	55
第六十七条 【自首】	55
案例 36 何某的行为是否属于自首?	57
案例 37 对杨某应如何定罪量刑?	57
第六十八条 【立功】	58
案例 38 赵某的告发行为是否构成重大立功?	59
第四节 数罪并罚	60

第六十九条 【数罪并罚的一般原则】	60
案例 39 戴某等人构成强奸罪还是故意杀人罪？	61
案例 40 对刘某、王某二人的行为如何定罪处罚？	61
第七十条 【判决宣告后发现漏罪的并罚】	62
案例 41 法院应对黄某如何处罚？	62
第七十一条 【判决宣告后又犯新罪的并罚】	63
案例 42 法院应对吕某如何处罚？	63
第五节 缓刑	64
第七十二条 【适用条件】	64
案例 43 对吴某是否可适用缓刑？	64
案例 44 对杨某能否适用缓刑？	65
第七十三条 【考验期限】	66
第七十四条 【累犯不适用缓刑】	66
案例 45 对汤某能否适用缓刑？	66
第七十五条 【缓刑犯应遵守的规定】	67
第七十六条 【缓刑的考验及其积极后果】	67
第七十七条 【缓刑的撤销及其处理】	68
案例 46 法院应对赵某如何处罚？	68
案例 47 是否要对王某撤销缓刑立即执行？	68
第六节 减刑	69
第七十八条 【减刑条件与限度】	69
案例 48 史某是否符合减刑的条件？	70
案例 49 此时能否对闫某进行再次减刑？	71
第七十九条 【减刑程序】	72
第八十条 【无期徒刑减刑的刑期计算】	73
第七节 假释	73
第八十一条 【假释的适用条件】	73
案例 50 黄某是否符合假释的条件？	74
第八十二条 【假释的程序】	75

第八十三条 【罪【假释的考验期限】	75
第八十四条 【假释犯应遵守的规定】	75
第八十五条 【假释考验及其积极后果】	75
第八十六条 【假释的撤销及其处理】	75
案例 51 【法院应对朱某如何处罚?】	76
第八节 时效	76
第八十七条 【追诉时效期限】	76
第八十八条 【追诉期限的延长】	77
案例 52 周某故意伤害案的诉讼时效是否应延长?	78
案例 53 能否对戴某的前两次盗窃行为进行追诉?	78
第八十九条 【追诉期限的计算与中断】	79
第五章 其他规定	80
第九十条 【民族自治地方刑法适用的变通】	80
第九十一条 【公共财产的范围】	80
第九十二条 【公民私人所有财产的范围】	80
第九十三条 【国家工作人员的范围】	80
第九十四条 【司法工作人员的范围】	82
第九十五条 【重伤】	82
第九十六条 【违反国家规定之含义】	82
第九十七条 【首要分子的范围】	82
第九十八条 【告诉才处理的含义】	82
第九十九条 【以上、以下、以内之界定】	82
第一百条 【前科报告制度】	82
第一百零一条 【总则的效力】	82
第二编 分 则	83
第一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83
第一百零二条 【背叛国家罪】	83

第一百零三条	【分裂国家罪】【煽动分裂国家罪】	83
第一百零四条	【武装叛乱、暴乱罪】	83
第一百零五条	【颠覆国家政权罪】【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	84
第一百零六条	【造谣惑众、诽谤罪】	84
第一百零七条	【资助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活动罪】	84
第一百零八条	【投敌叛变罪】	84
第一百零九条	【叛逃罪】	84
第一百一十条	【间谍罪】	85
第一百一十一条	【为境外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国家秘密、情报罪】	85
第一百一十二条	【资敌罪】	85
第一百一十三条	【破坏武器装备、军用设施、军事通信罪】	85
第二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86
第一百一十四条	【放火罪】【决水罪】【爆炸罪】【投放危险物质罪】【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	86
案例 54	周某犯了什么罪？	87
案例 55	邓某犯了什么罪？	87
第一百一十五条	【放火罪】【决水罪】【爆炸罪】【投放危险物质罪】【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 【失火罪】【过失决水罪】【过失爆炸罪】 【过失投放危险物质罪】【过失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	88
案例 56	葛某的行为构成故意杀人罪还是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	88
第一百一十六条	【破坏交通工具罪】	89
第一百一十七条	【破坏交通设施罪】	90
第一百一十八条	【破坏电力设备罪】【破坏易燃易爆设备罪】	90

101	第一百一十九条	【破坏交通工具罪】【破坏交通设施罪】【破坏电力设备罪】【破坏易燃易爆设备罪】【过失损坏交通工具罪】【过失损坏交通设施罪】 102	【过失损坏电力设备罪】【过失损坏易燃易 103	【过失损坏易燃易爆设备罪】	91	
104	第一百二十条	【组织、领导、参加恐怖组织罪】	92			
105	第一百二十条之一	【资助恐怖活动罪】	93			
106	第一百二十一条	【劫持航空器罪】	93			
107	第一百二十二条	【劫持船只、汽车罪】	94			
108	第一百二十三条	【暴力危及飞行安全罪】	94			
109	第一百二十四条	【破坏广播电视台设施、公用电信设施罪】 110	【过失损坏广播电视台设施、公用电信设 施罪】	94		
111	第一百二十五条	【非法制造、买卖、运输、邮寄、储存枪支、 112	弹药、爆炸物罪】【非法制造、买卖、运输、 113	储存危险物质罪】	95	
114	第一百二十六条	【违规制造、销售枪支罪】	96			
115	第一百二十七条	【盗窃、抢夺枪支、弹药、爆炸物、危险 116	物质罪】【抢劫枪支、弹药、爆炸物、危险 117	物质罪】【盗窃、抢夺枪支、弹药、爆炸物、 118	危险物质罪】	96
119	第一百二十八条	【非法持有、私藏枪支、弹药罪】【非法出 120	租、出借枪支罪】	97		
121	第一百二十九条	【丢失枪支不报罪】	98			
122	第一百三十条	【非法携带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危险 123	物品危及公共安全罪】	99		
124	第一百三十一条	【重大飞行事故罪】	100			
125	第一百三十二条	【铁路运营安全事故罪】	100			
126	第一百三十三条	【交通肇事罪】	100			

案例 57	薛某的行为构成何罪?	101
案例 58	赵某的行为构成什么罪,应当如何判刑?	102
第一百三十四条	【重大责任事故罪】 【强令违章冒险作业罪】	103
第一百三十五条	【重大劳动安全事故罪】	104
第一百三十五条之一	【大型群众性活动重大安全事故罪】	104
第一百三十六条	【危险物品肇事罪】	104
第一百三十七条	【工程重大安全事故罪】	104
第一百三十八条	【教育设施重大安全事故罪】	105
第一百三十九条	【消防责任事故罪】	105
第一百三十九条之一	【不报、谎报安全事故罪】	105
第三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105
第一节	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罪	105
第一百四十条	【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	105
案例 59	郭某的行为构成什么罪,为什么?	107
第一百四十一条	【生产、销售假药罪】	108
案例 60	张某夫妇的行为构成何罪?	109
第一百四十二条	【生产、销售劣药罪】	109
第一百四十三条	【生产、销售不符合卫生标准的食品罪】	110
案例 61	吕某等人的行为构成什么罪?	111
第一百四十四条	【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	112
第一百四十五条	【生产、销售不符合标准的医用器材罪】	112
第一百四十六条	【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产品罪】	114
第一百四十七条	【生产、销售伪劣农药、兽药、化肥、种子罪】	114
第一百四十八条	【生产、销售不符合卫生标准的化妆品罪】	114

八、【单位犯罪】	115
第一百四十九条	115
第一百五十条	115
第二节 走私罪	115
第一百五十一条 【走私武器、弹药罪】【走私核材料罪】 第一百五十一条 【走私假币罪】【走私文物罪】【走私贵重金属罪】【走私珍贵动物、珍贵动物制品罪】	115
第一百五十二条 【走私淫秽物品罪】【走私废物罪】	116
第一百五十三条 【走私普通货物、物品罪】	117
第一百五十四条 【走私普通货物、物品罪的特殊形式】	118
第一百五十五条 【以走私罪论处的间接走私行为】	119
第一百五十六条	119
第一百五十七条	119
第三节 妨害对公司、企业的管理秩序罪	120
第一百五十八条 【虚报注册资本罪】	120
第一百五十九条 【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罪】	121
第一百六十条 【欺诈发行股票、债券罪】	121
第一百六十一条 【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	121
第一百六十二条 【妨害清算罪】	122
第一百六十二条之一 【隐匿、故意销毁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罪】	122
第一百六十二条之二 【虚假破产罪】	122
第一百六十三条 【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	123
第一百六十四条 【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	125
第一百六十五条 【非法经营同类营业罪】	125
第一百六十六条 【为亲友非法牟利罪】	126
第一百六十七条 【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	126
第一百六十八条 【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失职罪】	

211	罪】【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 滥用职权罪】	126
212	第一百六十九条 【徇私舞弊低价折股、出售国有资产罪】	127
213	第一百六十九条之一【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	127
214	第四节 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	128
215	第一百七十条 【伪造货币罪】	128
216	第一百七十一条 【出售、购买、运输假币罪】【金融工作 人员购买假币、以假币换取货币罪】	129
217	第一百七十二条 【持有、使用假币罪】	130
218	第一百七十三条 【变造货币罪】	130
219	第一百七十四条 【擅自设立金融机构罪】【伪造、变造、 转让金融机构经营许可证、批准文件 罪】	131
220	第一百七十五条 【高利转贷罪】	131
221	第一百七十五条之一 【骗取贷款、票据承兑、金融票证罪】	132
222	第一百七十六条 【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	132
223	第一百七十七条 【伪造、变造金融票证罪】	133
224	第一百七十七条之二 【妨害信用卡管理罪】【窃取、收买、非 法提供信用卡信息罪】	134
225	第一百七十八条 【伪造、变造国家有价证券罪】【伪造、 变造股票、公司、企业债券罪】	135
226	第一百七十九条 【擅自发行股票、公司、企业债券罪】	135
227	第一百八十条 【编造并传播证券、期货交易虚假信 息罪】【诱骗投资者买卖证券、期货 合约罪】	136
228	第一百八十二条 【操纵证券、期货市场罪】	138
229	第一百八十三条 【单位犯罪】	140

第一百八十四条	140
第一百八十五条	140
第一百八十五条之一【背信运用受托财产罪】【违法运用资 产罪】	141
第一百八十六条【违法发放贷款罪】	141
第一百八十七条【吸收客户资金不入账罪】	142
第一百八十八条【违规出具金融票证罪】	143
第一百八十九条【票据【对违法票据承兑、付款、保证罪】	143
第一百九十条【逃汇罪】	143
第一百九十一条【洗钱罪】	145
第五节 金融诈骗罪	146
第一百九十二条【集资诈骗罪】	146
第一百九十三条【贷款诈骗罪】	147
第一百九十四条【票据【金融凭证诈骗罪】	148
第一百九十五条【信用证诈骗罪】	148
第一百九十六条【信用卡诈骗罪】	149
第一百九十七条【有价证券诈骗罪】	151
第一百九十八条【保险诈骗罪】	151
第一百九十九条	152
第二百条	152
第六节 危害税收征管罪	153
第二百零一条【偷税罪】	153
第二百零二条【抗税罪】	154
第二百零三条【逃避追缴欠税罪】	155
第二百零四条【骗取出口退税罪】	155
第二百零五条【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用于骗取 出口退税、抵扣税款发票罪】	155
第二百零六条【伪造、出售伪造的增值税专用发 票罪】	156